

# 工 作 简 报

第 26 期

巴中市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专项整治工作组办公室

## 巴中市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整治工作组办公室 召开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整治工作推进会

12月4日，市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专项整治工作组办公室组织召开全市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会议传达了12月2日全省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会议和市安委会第五次全体会议暨市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领导小组第四次全体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下一阶段全市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整治工作。

会议要求：持续抓好学习贯彻，不断提高政治站位。要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12月2日全省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会议、市安委会第五次全体会议暨市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领导小组第四次全体会议精神传达到每一个职工。通过党委（组）会、专题会、职工会持续开展学习讨论，对照检查，不断深化对森林防灭火工作的思想认识，彻底解决指导思想这一根本问题。持续强化隐患整治，清除林区火灾隐患。开展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整治“回头看”，对整改完成的重

大隐患、问题进行整改验收评估，确保整治效果到位。对验收不合格的要再次制定方案进行整改；对林区输配电线路再次开展全线路隐患排查，即查即改，确保年底前隐患整改清零。持续完善体制机制，形成长效整治合力。各区县要按照市经信局等五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做好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防范工作的通知》要求，落实好各部门的职责，建立长效工作机制，筑牢夯实林区火灾风险防范之堤。持续强化防火宣传，形成群防群治氛围。持续开展森林火灾、电力设施保护、电器火灾警示教育，搞好专题培训和应急演练，营造林区电力设施火灾群防群治良好氛围。加强档案管理，完善整治工作资料。各区县专项整治办、各产权业主单位要对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整治工作开展所形成的资料进行认真梳理完善，建好专项整治工作台帐和隐患整治“一患一档”，完善档案资料管理。

会议还通报了全市林区输配电火灾隐患专项整治工作情况，观看了森林火灾警示片。市发改委、林业局、通发办、国网巴中供电公司 and 各区县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治工作组办公室主任、各区县供电公司分管领导和相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2020年12月4日)